证券代码：001258　　证券简称：立新能源　　公告编号：2024-029

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4月26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鉴于公司于同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本次会议通知以口头、电话、邮箱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全体董事共同推选王博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程序、审议程序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选举范兵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

（二）审议通过《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选举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董事会下设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	委员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范兵	窦照军	岳勇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岳勇	王博	付军胜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付军胜	王博	姚文英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姚文英	岳勇	付军胜

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

（三）审议通过《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经与会董事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窦照军先生、王炜先生、关华先生、汪安丽女士、吴晓婷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

（四）审议通过《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资格审查，经与会董事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叶春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

（五）审议通过《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经与会董事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董爽女士为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

（六）审议通过《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赵生萍女士为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

（七）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32）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

三、备查文件

1.《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1次会议决议》；

3.《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1次会议决议》；

4.《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2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1258　　证券简称：立新能源　　公告编号：2024-030

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4月26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鉴于公司于同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二届监事会成员，为保证监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经全体监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本次会议通知以口头、电话、邮箱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全体监事共同推选张斌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程序、审议程序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公司监事会同意选举张斌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32）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

三、备查文件

1.《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1258　　证券简称：立新能源　　公告编号：2024-031

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4月7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分别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成员、第二届监事会监事成员。为更好提高会议效率，顺利衔接换届工作，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1.非独立董事：范兵先生（董事长）、王博先生、窦照军先生、王丽娜女士、谢云飞女士、李克海先生

2.独立董事：姚文英女士、岳勇先生、付军胜先生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不少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上述董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索引号：2024-021）的附件。

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具体组成如下：

董事会下设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	委员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范兵	窦照军	岳勇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岳勇	王博	付军胜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付军胜	王博	姚文英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姚文英	岳勇	付军胜

上述董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索引号：2024-021）的附件。

三、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1.非职工代表监事：张斌先生（监事会主席）、张新丽女士

2.职工代表监事：卢军姿女士

上述监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索引号：2024-022）的附件及《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索引号：2024-025）的附件。

四、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副总经理：窦照军先生、王炜先生、关华先生、汪安丽女士、吴晓婷女士

2.财务总监：叶春女士

3.董事会秘书：董爽女士

窦照军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索引号：2024-021）的附件。其余人员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以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为止。

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的任职资格审查结果，公司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叶春女士进行任职资格审查后，认为叶春女士具备履行职业的财务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具备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公司财务总监任职资格。

董事会秘书董爽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董爽女士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财务、管理、法律专业知识，具备与董事会秘书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和个人道德，具有履职能力。

五、公司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聘任赵生萍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赵生萍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相关的履职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赵生萍女士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六、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爽女士、赵生萍女士

联系电话：0991-3720088

传真号码：0991-3921082

电子邮箱：lixinner@126.com.cn

联系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喀什西路752号西部绿谷大厦5层

七、公司部分董事、监事离任情况

本次换届完成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高建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新一届董事会的董事职务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职务，离任后亦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董事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任何承诺。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唐可馨女士、热孜古丽·阿不都拉女士不再担任公司新一届监事会的监事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两位监事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任何承诺。

上述人员离任后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规章制度的规定。

公司对上述因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监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以及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附件：

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王炜，男，197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政工师。历任国电红雁池电厂运输公司职员、工会职员、总经办职员、度假村经理、运输公司经理、水厂经理，国电哈密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计划、工程部主任，新疆新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风光电开发部主管，新疆新能源新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党总支副书记；2017年4月至2020年8月，任新疆新能源新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8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王炜先生通过员工持股平台井冈山和风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王炜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关华，男，1974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历任新疆电建红二电项目部电气高压安装班辅助工、电气调试班辅助工、电气调试班组长、电气调试班技术员、电气调试班班长，新疆电力科学研究院开发中心技术专责，新疆新能许继自动化有限责任公司工程技术部调试工程师、工程技术部主任、技术研发部主任、安全质量管理部主任、市场管理部主任，中国三峡新能源公司新疆分公司工程管理部副经理、项目经理；2013年9月至2020年8月，历任新疆新能源新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工程管理部副部长、总经理助理兼工程部部长、副总经理；2020年8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关华先生通过员工持股平台井冈山和风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关华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汪安丽，女，1979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历任昌吉州经贸委技改科科员，新疆泰昆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发展部部长，昌吉州经贸委技改科副主任科员，新疆泰昆集团有限公司任总裁办主任，昌吉州泰昆生物蛋白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任工会主席、办公室主任，昌吉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4月至2023年6月，任昌吉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1年11月至2023年7月，任新疆邦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23年6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汪安丽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汪安丽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4.吴晓婷，女，1982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和田市畜牧局检疫员、和田市卫生局卫生监督所科员、和田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投资科科员、和田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投资科副科长；2019年6月至2019年11月，任和田地委政法委信息资源科副科长，2019年11月至2022年3月，任和田地委政法委信息资源科科长；2022年3月至2023年3月，任新疆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战略发展部业务主管；2023年3月至2023年12月，任新疆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战略发展部副经理。

截至目前，吴晓婷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吴晓婷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5.叶春，女，197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注册房地产估价师、注册土地估价师。历任新疆大花轿婚纱影楼主管会计，新疆瑞新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公司财务中心报表主管，新疆新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主管、副部长；2019年9月至2020年8月，任新疆新能源新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0年8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叶春女士通过员工持股平台井冈山和风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叶春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6.董爽，女，1981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董事会秘书资格证。历任新疆风能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发展部项目工程师，新疆新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风光电开发部主管，新疆新能源新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计划经营部副部长、计划经营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兼计划经营部部长、总经理助理、总经理助理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20年9月至2020年11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20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董爽女士通过员工持股平台井冈山筑力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董爽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赵生萍，女，1990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曾任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专员、主管；2019年7月至2022年6月，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管；2022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

截至目前，赵生萍女士通过员工持股平台井冈山筑力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1258　　证券简称：立新能源　　公告编号：2024-033

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03月31日资产和财务状况，公司及子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各类资产进行了清查、分析、评估，对部分可能发生信用减值及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总金额和范围

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共计1,533.70万元，其中：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1,524.38万元（主要为可再生能源补贴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9.32万元，计提依据为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二、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一）应收账款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按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除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及信用风险较低客户组合以外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信用风险较低的客户组合的应收款项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根据上述标准，2024年第一季度公司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1,524.38万元。

（二）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按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除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及信用风险较低客户组合以外的应收账款	按照账龄与未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预期损失率计提
信用风险较低的客户组合的其他应收款项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未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计提信用损失

根据上述标准，2024年第一季度公司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9.32万元。

三、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合理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2024年第一季度，公司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合计1,533.70万元，将相应减少2024年第一季度合并报表净利润、所有者权益1,533.70万元。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是为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计提的信用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特此公告。

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1258　　证券简称：立新能源　　公告编号：2024-034

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已于2024年3月16日披露，《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已于2024年4月29日披露，为使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情况及公司发展规划，公司将于2024年4月30日（星期二）15:30-17:30在全景网举行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长范兵先生、财务总监叶春女士、董事会秘书董爽女士、独立董事姚文英女士。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通过网络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4年4月29日（星期一）17:00前访问（http://ir.p5w.net/zj/），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进行提问。公司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特此公告。

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1239　　证券简称：永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0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4,031,478.96	208,448,747.33	-16.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880,588.55	17,945,301.66	-11.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494,554.71	16,027,477.47	-3.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8,942,324.23	-2,806,570.13	-3,069.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62	0.0997	-33.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62	0.0997	-33.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	3.56%	-2.2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97,830,835.69	2,128,567,335.48	-1.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239,237,387.73	1,223,186,685.46	1.31%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4,295.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82,500.0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750.01	
减：所得税影响额	84,511.28	
合计	386,033.8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73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沈培良	境内自然人	38.25%	91,800,000	91,800,000	不适用	0
傅能武	境内自然人	9.00%	21,600,000	21,600,000	不适用	0
邓能	境内自然人	6.00%	14,400,000	14,400,000	不适用	0
彭水平	境内自然人	3.68%	8,820,000	8,820,000	不适用	0
沈波	境内自然人	3.53%	8,460,000	8,460,000	不适用	0
沈望	境内自然人	3.53%	8,460,000	8,460,000	不适用	0
沈熙	境内自然人	3.53%	8,460,000	8,460,000	不适用	0
张强强	境内自然人	3.00%	7,200,000	7,200,000	不适用	0
兰伟	境内自然人	2.25%	5,400,000	5,400,000	不适用	0
袁石波	境内自然人	2.25%	5,400,000	5,400,000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孙建昌	1,272,465			人民币普通股	1,272,465	
赵善芹	1,222,6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2,6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13,267			人民币普通股	1,213,267	
孙延昌	752,900			人民币普通股	752,900	
上海明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明汯多策略对冲1号基金	509,400			人民币普通股	509,506	
北京雅宝路老番街服装市场有限公司	434,894			人民币普通股	434,894	
宋华锋	419,100			人民币普通股	419,100	
BARCLAYS BANK PLC	343,295			人民币普通股	343,295	
马世其	2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5,000	
罗洪霞	234,200			人民币普通股	234,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彭水平、沈熙、沈波、沈望系沈培良一致行动人。其中，彭水平系沈培良之妻，持有公司3.68%股份；沈熙、沈波、沈望均系沈培良与彭水平之子女，分别持有公司3.53%股份。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52.52%的股份。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6,651,082.70	618,211,596.4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202,793.78	25,805,599.56
应收账款	553,929,439.41	522,496,549.66
应收款项融资	137,978,438.38	108,637,782.57
预付款项	24,679,848.41	16,176,155.8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601,149.77	4,161,486.6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12,365,444.20	330,596,744.0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97,942,031.50	37,304,026.3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653,350,228.15	1,663,389,941.0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91,376,099.13	293,149,010.47
在建工程	24,712,082.53	26,168,320.8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067,377.85	8,809,919.73
无形资产	39,631,526.84	40,108,551.6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79,205.07	2,465,110.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777,466.84	10,265,947.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67,436,849.28	84,210,533.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4,480,607.54	465,177,394.41
资产总计	2,097,830,835.69	2,128,567,335.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4,728,018.34	98,078,197.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3,108,470.86	99,813,719.01
应付账款	86,408,421.62	108,559,932.32
预收款项	1,491,328.70	
合同负债		448,793.6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